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第九届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九届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在上海青松城大酒店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监事会主席顾立立先生主持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有关议案，决议公告如下：

一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；

二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《吴泾基地生产装置永久停车》的议案

三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《投资内蒙古君正天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》的议案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